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5100 Xizang Glacier Company Limited**

**5100 藏冰川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5)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及

變更配售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整體表現轉虧為盈**

- 本集團收入大幅回升，按年增長59%
- 本集團本年經營利潤人民幣9,964萬元
- 水業務分部：毛利按年增長530%
- 啤酒業務分部：毛利按年增長84%
- 本集團流動負債總額按年減少33%

##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u>357,935</u>	<u>225,811</u>	↑ 58.5%
經營利潤／(虧損)	<u>99,648</u>	<u>(97,609)</u>	不適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年度利潤／(虧損)	<u>86,239</u>	<u>(573,947)</u>	不適用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人民幣分)	<u>1.83</u>	<u>(12.92)</u>	不適用
－攤薄(人民幣分)	<u>1.80</u>	<u>(12.92)</u>	不適用
毛利率	<u>50.1%</u>	<u>27.1%</u>	↑ 23.0 百分點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u>3,748,041</u>	<u>3,507,49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873,513</u>	<u>2,379,960</u>

## 年度業績

5100 藏冰川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b>357,935</b>	225,811
銷售成本		<b>(178,783)</b>	(164,630)
毛利		<b>179,152</b>	61,181
銷售及分銷費用		<b>(36,165)</b>	(63,000)
行政費用		<b>(74,132)</b>	(76,806)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b>(5,035)</b>	(47,726)
其他收益，淨額	6	<b>35,828</b>	28,742
經營利潤／(虧損)		<b>99,648</b>	(97,609)
財務費用，淨額	7	<b>(3,094)</b>	(3,812)
應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業績	12	<b>(2,560)</b>	(8,312)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減值虧損		—	(462,729)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b>93,994</b>	(572,462)
所得稅費用	8	<b>(7,755)</b>	(1,485)
年度利潤／(虧損)	9	<b>86,239</b>	(573,947)
應佔年度利潤／(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b>86,239</b>	(573,947)
非控股權益		—	—
		<b>86,239</b>	(573,94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人民幣分)	10	<b>1.83</b>	(12.92)
— 攤薄(人民幣分)	10	<b>1.80</b>	(12.92)

上述綜合損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利潤／(虧損)	9	<u>86,239</u>	<u>(573,947)</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將不會於期後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u>(4,015)</u>	<u>1,678</u>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u>(4,015)</u>	<u>1,678</u>
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82,224</u>	<u>(572,26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82,224</u>	<u>(572,269)</u>
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2,204	(572,269)
非控股權益		<u>20</u>	<u>—</u>
		<u>82,224</u>	<u>(572,269)</u>

上述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使用權資產		44,100	25,838
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業、廠房及設備」)		292,209	313,496
無形資產		18,285	21,483
商譽		721,139	721,139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2	768,367	741,5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13	92,615	—
遞延稅項資產		2,021	2,080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1,938,736</b>	<b>1,825,563</b>
<b>流動資產</b>			
存貨		82,667	72,142
應收貿易款	14	204,769	134,344
應收貸款		2,760	1,838
預付款項		229,304	187,64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1,097,454	1,164,198
衍生金融工具	16	45,31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13	50,289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6,746	121,767
<b>流動資產總額</b>		<b>1,809,305</b>	<b>1,681,935</b>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款及應付票據	15	128,639	130,676
遞延收入		704	1,267
合同負債		31,845	123,002
應付稅項		34,951	31,218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07,877	217,440
銀行及其他借款		202,000	578,057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	16	215,287	—
租賃負債		1,846	890
<b>流動負債總額</b>		<b>723,149</b>	<b>1,082,550</b>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淨額		<u>1,086,156</u>	<u>599,38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024,892</u>	<u>2,424,948</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119,000	32,000
遞延收入		7,400	7,752
遞延稅項負債		5,593	5,176
租賃負債		18,918	60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50,911</u>	<u>44,988</u>
淨資產		<u>2,873,981</u>	<u>2,379,96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48,121	38,929
儲備		<u>2,825,392</u>	<u>2,341,03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873,513	2,379,960
非控股權益		468	—
權益總額		<u>2,873,981</u>	<u>2,379,960</u>

上述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生產及銷售水產品及啤酒產品，並在香港擁有相關牌照向第三方提供借貸服務。

本公司的股份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有別於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由於經營實體位於中國，董事採用人民幣作為呈報貨幣。

### 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本年度，本集團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下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	--------

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之內容產生重大影響。

## 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續)

### 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以下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修訂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的電力合約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 合營企業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 年度改進—第11冊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 <sup>3</sup> 換算為惡性通脹呈列貨幣 <sup>3</sup>

<sup>1</sup> 於待確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於可預見的未來，應用所有其他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修訂本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有關資料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用戶作出之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外，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歷史成本通常基於為交換商品及服務而給予的代價的公允價值。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續)

公允價值是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將收取或轉讓負債將支付之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作出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時，本集團會考慮該等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資產或負債之特點。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允價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範圍內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允價值具有若干類似性惟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則除外。

此外，出於財務報告之目的，公允價值計量根據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值可觀察的程度及輸入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被分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說明如下：

- 第一級輸入值指實體於計量日期可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值指除第一級內的報價外，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到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及
- 第三級輸入值指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的輸入值。

### 4. 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用於作出戰略決策而定期審閱的報告來釐定經營分部。

#### (a) 分部及主要業務描述

##### (i) 水業務分部

於中國製造及批發銷售包裝飲用水系列產品，向聯營公司和第三方銷售原材料及耗材，及向聯營公司出租生產線。

##### (ii) 啤酒業務分部

主要於中國及海外透過批發、授權及分銷生產及銷售一系列啤酒產品。

#### 4. 分部資料(續)

##### (b) 分部資料披露

分部間銷售乃基於兩個分部協定的條款進行。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按與於綜合損益表呈列者一致的方式計量。

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關於總資產及總負債的金額按與於綜合財務報表呈列者一致的方式計量。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水業務分部 人民幣千元	啤酒業務分部 人民幣千元	企業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總額	188,464	169,251	220	357,935
銷售成本	(92,464)	(86,319)	—	(178,783)
毛利	96,000	82,932	220	179,152
應佔使用權益法 入賬的投資業績	(2,560)	—	—	(2,560)
金融資產預期 信貸虧損(撥備)/撥回	(3,832)	1,083	(2,286)	(5,035)
調整後除息稅折舊及 攤銷前利潤*	70,108	81,347	(21,459)	129,996
財務收入	23,716	11,772	1,837	37,325
財務費用	(6,762)	(2,527)	(31,130)	(40,419)
折舊及攤銷	(17,227)	(14,690)	(991)	(32,908)
除稅前利潤/(虧損)	69,835	75,902	(51,743)	93,994
所得稅(費用)/抵免	(498)	(7,296)	39	(7,755)
年度利潤/(虧損)	69,337	68,606	(51,704)	86,239

#### 4. 分部資料(續)

##### (b) 分部資料披露(續)

	水業務分部 人民幣千元	啤酒業務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資產	2,212,972	1,407,680	3,620,652
—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768,367	—	768,367
未分配			
遞延稅項資產			2,021
企業及其他資產			125,368
總資產			<u>3,748,041</u>
分部總負債	352,091	278,697	630,788
未分配			
遞延稅項負債			5,593
企業及其他負債			237,679
總負債			<u>874,060</u>

#### 4. 分部資料(續)

##### (b) 分部資料披露(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水業務分部 人民幣千元	啤酒業務分部 人民幣千元	企業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總額	87,522	137,331	958	225,811
銷售成本	(72,295)	(92,335)	—	(164,630)
<b>毛利</b>	<b>15,227</b>	<b>44,996</b>	<b>958</b>	<b>61,181</b>
應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 投資業績	(8,312)	—	—	(8,312)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撥回	(45,313)	(3,213)	800	(47,726)
<b>調整後除息稅折舊及 攤銷前利潤*</b>	<b>(78,152)</b>	<b>44,950</b>	<b>(36,592)</b>	<b>(69,794)</b>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 投資減值虧損	(462,729)	—	—	(462,729)
財務收入	19,767	10,746	757	31,270
財務費用	(7,738)	(3,770)	(23,574)	(35,082)
折舊及攤銷	(19,047)	(15,830)	(1,250)	(36,127)
除稅前(虧損)/利潤	(547,899)	36,096	(60,659)	(572,462)
所得稅(費用)/抵免	(546)	(1,312)	373	(1,485)
<b>年度(虧損)/利潤</b>	<b>(548,445)</b>	<b>34,784</b>	<b>(60,286)</b>	<b>(573,947)</b>

\* 調整後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為主要經營決策者管理本集團表現時定期監測的主要財務計量指標。調整後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乃經扣除以下影響計算年度利潤/(虧損)的開支得出：(i) 財務(費用)/收入淨額；(ii) 折舊及攤銷；及(iii) 所得稅(費用)/抵免。

調整後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會計處理方法，且不應被視作可代替年度利潤/(虧損)計量經營業績。調整後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並無標準的計算方式，且本集團對調整後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的定義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的進行比對。

#### 4. 分部資料(續)

##### (b) 分部資料披露(續)

	水業務分部 人民幣千元	啤酒業務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資產	2,012,872	1,391,114	3,403,986
—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741,527	—	741,527
未分配			
遞延稅項資產			2,080
企業及其他資產			101,432
<b>總資產</b>			<b>3,507,498</b>
分部總負債	450,013	309,333	759,346
未分配			
遞延稅項負債			5,176
企業及其他負債			363,016
<b>總負債</b>			<b>1,127,538</b>

##### 實體範圍資料

按類別劃分的總收入明細載於附註5。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持續經營的收入資料按客戶所在地呈列。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按資產所在地區呈列。

#### 4. 分部資料(續)

##### (b) 分部資料披露(續)

###### 地區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345,889	224,781	1,936,290	1,822,467
香港	12,046	1,030	425	1,016
	<u>357,935</u>	<u>225,811</u>	<u>1,936,715</u>	<u>1,823,483</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 (c) 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的客戶的收入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 <sup>#</sup>	34,137
客戶B*	110,190	— <sup>^</sup>
客戶C*	— <sup>#</sup>	31,182
客戶D*	— <sup>#</sup>	25,981
客戶E <sup>&amp;</sup>	<u>79,817</u>	<u>—<sup>^</sup></u>

<sup>&</sup> 水業務分部的收入

<sup>\*</sup> 啤酒業務分部的收入

<sup>#</sup> 於二零二五年，來自該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下

<sup>^</sup> 於二零二四年，來自該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水業務分部及啤酒業務分部分別約人民幣18,80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2,766,000元)及人民幣68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23,000元)的銷售額來自於聯營公司。

## 5. 收入

外部客戶的收入主要來自於銷售水產品及啤酒產品，品牌授權收入，及提供借款服務產生的利息收入。本集團亦銷售原材料及耗材予聯營公司及第三方，出租生產線及設備予聯營公司。收入明細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同收入：		
於某個時間點獲確認		
水產品銷售	182,490	81,561
啤酒產品銷售	122,081	136,999
原材料及耗材銷售	824	346
	<u>305,395</u>	<u>218,906</u>
隨時間獲確認		
授權收入	47,170	—
其他來源的收入：		
租金收入	5,150	5,947
提供借款服務產生的利息收入	220	958
	<u>357,935</u>	<u>225,811</u>

## 6.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益／(虧損)		
政府補助		
— 遞延收入攤銷	915	2,374
— 其他政府補助(附註(a))	16,497	16,056
存貨撇減	—	(1,011)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25)	236
進項增值稅加計扣除(附註(b))	1,074	68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附註(c))	—	16,524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1,254	(8,589)
終止確認可換股債券及其他借款的虧損	—	(2,803)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虧損	(8,435)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收益	2,03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70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7,161	—
其他	4,642	5,268
	<u>35,828</u>	<u>28,742</u>

## 6. 其他收益，淨額(續)

附註：

- (a) 其他政府補助指中國地方政府當局向本集團提供的各種形式補助，用於補償本集團開支。該等補助一般為支援業務，並酌情授予企業。該等補助並無任何未完成的條件或者或然事項。
- (b) 根據中國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二零二三年第43號公告，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先進製造企業可按當期可抵扣進項增值稅之5%自應付增值稅加計抵減額。本集團其中一間附屬公司符合資格享有此項進項增值稅加計抵減。
- (c)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出售其於一間附屬公司的100%股權。出售乃出於本集團發展的戰略考慮。上述附屬公司從事水及啤酒產品銷售。處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6,524,000元。

## 7. 財務費用，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10,750)	(10,214)
可換股債券利息費用	(24,881)	(9,484)
其他借款利息費用	(4,400)	(15,304)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388)	(80)
<b>財務費用</b>	<b>(40,419)</b>	<b>(35,082)</b>
財務收入—利息收入	37,325	31,270
<b>財務費用，淨額</b>	<b>(3,094)</b>	<b>(3,812)</b>

## 8. 所得稅費用

以下為在綜合損益表計入的所得稅費用金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即期稅項	7,488	1,223
遞延稅項	267	262
<b>所得稅費用</b>	<b>7,755</b>	<b>1,485</b>

## 9. 年度利潤／(虧損)

年度利潤／(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2,107	2,099
— 非審計服務	242	183
所用原材料及耗材	106,964	121,987
無形資產攤銷	3,198	3,1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470	31,039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40	1,892
短期租賃費用	508	1,139
僱員福利費用(附註)	73,306	72,643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		
— 應收貿易款	7,724	43,248
— 應收貸款	(16)	(1,316)
—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2,673)	5,794

附註：僱員福利費用包括本年確認了約人民幣17,265,000元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二零二四年：無)。

## 10. 每股盈利／(虧損)

###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虧損)	<u>86,239</u>	<u>(573,947)</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4,719,935</u>	<u>4,443,890</u>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86,239
具攤薄效應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III利息(扣除所得稅)	<u>1,826</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每股盈利	<u><u>88,065</u></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4,719,935	4,443,890
具攤薄效應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購股權計劃	86,226	—
可換股債券	<u>88,543</u>	<u>—</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4,894,704</u></u>	<u><u>4,443,890</u></u>

由於未償還的可換股債券對每股基本虧損有反攤薄作用，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11.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結束後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12.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結餘	741,527	1,215,508
添置(附註)	29,400	—
應佔業績	(2,560)	(8,312)
宣派股息	—	(2,940)
確認減值損失	—	(462,72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u>768,367</u>	<u>741,527</u>

附註：

在二零二五年，本集團收購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代價為人民幣29,400,000元。本次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持有該公司的49%股權，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 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附註a)	50,289	—
中國非上市股本證券(附註b)	92,400	—
香港非上市股本證券	215	—
	<u>142,904</u>	<u>—</u>
為呈報目的分析：		
流動資產	50,289	—
非流動資產	92,615	—
	<u>142,904</u>	<u>—</u>

附註a：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提供的收市報價釐定。該等投資屬持作買賣。

附註b：在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已收購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28%的股權。該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完成。該公司已獲西藏自治區山南市的一處水源的取水許可審批。

#### 14. 應收貿易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	299,946	221,819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95,177)	(87,475)
	<u>204,769</u>	<u>134,344</u>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第三方的貿易款均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信貸期一般為90至180天。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114,003	76,642
超過6個月但不超過1年	56,104	14,928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33,269	53,352
超過2年	96,570	76,897
	<u>299,946</u>	<u>221,819</u>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95,177)	(87,475)
	<u>204,769</u>	<u>134,344</u>

## 15. 應付貿易款及應付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	26,983	27,906
應付票據	101,656	102,770
	<u>128,639</u>	<u>130,676</u>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的應付貿易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1,342	7,467
超過3個月但不超過6個月	2,597	2,154
超過6個月但不超過1年	1,544	4,133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5,619	7,791
超過2年	5,881	6,361
	<u>26,983</u>	<u>27,906</u>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付貿易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並且不計息。

應付貿易款的信貸期一般為90天之內。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約為人民幣101,65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2,770,000元)的銀行承兌匯票由約為人民幣10,16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277,000元)的銀行存款擔保。

## 16.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發行本金額為379,62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17,702,000元)的5%可換股債券(「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以港元計值，無抵押，每半年計算一次利息。債券持有人有權於債券發行日與二零二四年三月到期日之間的任何時間，以每股0.74港元的轉換價格(受限於反攤薄調整)將債券轉換成本公司的普通股。債券持有人或發行人可選擇在發生若干事件時提前贖回債券。倘債券並無被轉換或贖回，債券須於二零二四年三月按面值加應計利息被贖回。

於初始確認時，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於發行日期用並無轉換選擇權的類似債券的同等市場利率來估計。剩餘金額被分配為權益部分，並在權益部分的「其他儲備」中呈列。提前贖回權被認為與主債務密切相關。負債部分的實際利率為7.69%。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金額22,644,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9,026,000元)的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以每股0.74港元的換股價轉換為本公司30,600,000股新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已償還本金及利息合共約167,928,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52,411,000元)，剩餘本金已轉為短期貸款安排。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發行本金額為90,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2,060,000元)的10%新可換股債券(「二零二四年可換股債券」)。二零二四年可換股債券以港元計值，無抵押，到期時一次性支付利息。債券持有人有權於債券發行日與二零二四年九月到期日之間的任何時間，以每股0.30港元的轉換價格(受限於反攤薄調整)將債券轉換成本公司的普通股。債券持有人或發行人可選擇在發生若干事件時提前贖回債券。倘債券並無被轉換或贖回，債券須於二零二四年九月按面值加應計利息被贖回。

於到期後，二零二四年可換股債券已被轉換為一筆單筆貸款，年息為10%，須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之前償還。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二零二四年可換股債券獲轉換。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為零，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人民幣326,137,000元，採用按9.74%利率折現的現金流量計算，屬於公允價值等級的第3層。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五日，一名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訂立協議將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二零二四年到期)轉為短期貸款安排，年利率為8%，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五日到期。隨後於到期日後，該貸款被延長，其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到期。

## 16.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續)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二日，另一名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訂立協議，將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二零二四年到期)轉換及分拆為年利率10%的短期貸款安排(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到期)及本金為90,000,000港元的二零二四年可換股債券(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到期)。

在到期日之後，該筆貸款與未償還的二零二四年可換股債券被合併及轉換為一筆本金額為約151,700,000港元(約人民幣140,474,000元)的新貸款，該貸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到期。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完成發行本金總額165,000,000港元的8%可換股債券(「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I」)。債券由發行日期(包括該日)起按其未償還本金額計息，於到期日一次性付清或根據債券的條款及條件轉換後支付。債券可按初步換股價0.33港元(可按債券文件規定的方式作出調整)轉換為股份。債券持有人或發行人可選擇在發生若干事件時提前贖回債券。倘債券並無被轉換或贖回，債券須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九日按面值加應計利息被贖回。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二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於初始確認時，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於發行日期用並無轉換選擇權的類似債券的同等市場利率來估計。剩餘金額被分配為權益部分，並在權益部分的「其他儲備」中呈列。提前贖回權被認為與主債務密切相關。負債部分的實際利率為9.11%。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金額為165,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49,028,000元)的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I以每股0.33港元的換股價轉換為本公司499,999,998股新股份。該等轉換股份在所有方面與本公司其他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完成另外發行本金總額138,000,000港元的8%可換股債券(「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II」)。自發行日期起前三個月的利息於發行日期提前支付。餘下利息於到期日一次性付清。債券將可按初步換股價0.345港元(可按債券文件規定的方式作出調整)轉換為股份。債券持有人或發行人可選擇在發生若干事件時提前贖回債券。倘債券並無被轉換或贖回，債券須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按面值加應計利息被贖回。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八日的公告。

於初始確認時，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於發行日期用並無轉換選擇權的類似債券的同等市場利率來估計。剩餘金額被分配為權益部分，並在權益部分的「其他儲備」中呈列。提前贖回權被認為與主債務密切相關。負債部分的實際利率為10.12%。

## 16.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金額為 138,000,000 港元(相當於人民幣 124,641,000 元)的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 II 以每股 0.345 港元的換股價轉換為本公司 400,000,000 股新股份。該等轉換股份在所有方面與本公司其他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本公司完成另外配售本金總額 297,000,000 港元的 5% 可換股債券(「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 III」)。該等債券自發行日起(含發行日)就其未償還本金計息，並應於到期日或根據債券條款及條件進行轉換時，一次性支付利息。債券將可按初步換股價 0.55 港元(可按債券文件規定的方式作出調整)轉換為股份。債券持有人或發行人可選擇在發生若干事件時提前贖回債券。倘債券並無被轉換或贖回，債券將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五日按面值加應計利息被贖回。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的公告。

根據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 III 條款，本公司有權(但無義務)在到期日前隨時及不時以提前贖回金額贖回任何債券持有人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債券。管理層認為該選擇權的公允價值為重大。

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 III 附有贖回權，允許作為發行人的本公司於債券年期內任何時間按面值連同應計利息贖回債券。於初始確認時，該等贖回權非被視為與債券的負債部分「密切相關」，因此贖回權須與債券負債部分分開，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衍生工具部分單獨確認。換股權則確認為債券的權益部分。

於初始確認時，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於發行日期用並無衍生工具的類似債券的同等市場利率來估計；該金額將按攤銷成本為基礎列賬為金融負債，直至其到期轉換或贖回為止。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金額 60,000,000 港元(相當於人民幣 54,192,000 元)的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 III 以每股 0.55 港元的換股價轉換為本公司 109,090,903 股新股份。該等轉換股份在所有方面與本公司其他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 16.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續)

本年度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 III 的債務及衍生工具部分變動載列如下：

	負債部分 人民幣千元	衍生工具部分 人民幣千元
<b>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 III</b>		
於發行日期的負債／衍生工具部分	266,683	66,679
利息費用	2,541	
轉換	(53,901)	(13,047)
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	(8,435)
匯兌調整	(36)	119
	<u>215,287</u>	<u>45,316</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衍生工具部分的估值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當中包含預期波動率在內的若干參數。

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二零二四年可換股債券、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 I 及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 II 已按以下方式拆分為負債及權益部分：

	人民幣千元
<b>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負債部分	321,354
利息費用	6,607
已付／應付利息	(4,466)
還款	(105,714)
轉至其他借款	(218,278)
匯兌調整	497
	<u>—</u>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五日(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到期日)的負債部分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九日(二零二四年可換股債券發行日)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九日的負債部分	81,523
利息費用	2,877
轉至其他借款	(84,400)
	<u>—</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部分	
	<u>—</u>
<b>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 I 及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 II</b>	人民幣千元
於發行日	267,804
已付利息	(2,565)
利息費用	22,340
轉換	(287,579)
	<u>—</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部分	
	<u>—</u>

## 17. 股本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港幣千元	等同普通股 面值 人民幣千元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4,079,188	40,792	34,388
配售新股份後發行的股份(附註)	500,000	5,000	4,541
	<hr/>	<hr/>	<hr/>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b>4,579,188</b>	<b>45,792</b>	<b>38,929</b>
可換股債券轉股	<b>1,009,091</b>	<b>10,091</b>	<b>9,192</b>
	<hr/>	<hr/>	<hr/>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b>5,588,279</b>	<b>55,883</b>	<b>48,121</b>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合共50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218港元。本次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乃用於贖回部分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及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 18. 比較數字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589,000元之「外匯損失淨額」，原列示並包含於合併損益表中的「財務費用淨額」，已重新分類並列入「其他收益淨額」，以符合本年度之列報方式。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呈報方式。

有關重新分類對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權益，或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盈利或虧損均無影響。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在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繼續致力於西藏水資源產業及啤酒產業的發展，努力提升客戶體驗，優化渠道擴展，使西藏的特色優質產品觸達更多的消費者及潛在消費者。

二零二五年，中國經濟頂壓前行、穩中有進，消費市場規模穩步擴大。國內包裝飲用水市場從價格戰轉向價值戰，競爭格局分化，即時零售成為核心增量管道，健康化與場景細分是發展重點。隨著消費者健康意識增強，對高端產品的需求持續上升，本集團利用「西藏好水」的品牌優勢，積極拓展新業務管道，持續深耕社區及到家服務，使我們的高端產品更便捷地觸達消費者，水業務總體銷量同比增長48.3%，收入同比增長115.3%。主要增長來自於大客戶業務的拓展及輔以水卡形式兌付提貨的便捷操作，同時仍著力於特通管道的業務拓展，其中汽車服務、酒店的銷量均有增長，航空、電影院線及電商管道相對穩定，香港市場銷量有所下降。國內啤酒行業整體呈現量穩質升，步入高品質發展新階段，管道同時向即時零售傾斜。本集團啤酒業務因與第三方訂立銷售代理及可於特定區域內進行本土化生產的授權協議並收取授權費，實現品牌價值的變現與長期銷售收益的相結合，收入同比上升23.2%。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在西藏的銀行融資規模略有下降。本集團也積極利用和發揮上市公司境外融資平台的優勢，在二零二五年成功完成三次可換股債券發行，為穩定本集團業務運營提供了有力支持。本集團的投資者通過積極參與融資活動以及給予實際投入充分展現出對本集團未來發展的認可和信心。本集團管理層始終堅信，以回歸產品為基石，以提升客戶體驗為目標，以深耕品牌價值為導向，以為股東謀求最大收益為核心，聚勢謀遠。

## 財務回顧

### 收入分析

在二零二五年，由於上述「業務回顧」章節提及的因素，本集團的總收入為人民幣3.58億元，相比二零二四年上升了58.5%。水業務分部的收入為人民幣1.88億元，相比二零二四年上升了115.3%。啤酒業務分部的收入為人民幣1.69億元，相比二零二四年上升了23.2%。

在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為50.1%，與二零二四年相比上升了23個百分點。水業務分部的毛利率為50.9%，與二零二四年相比上升了33.5個百分點，主要由於水業務的銷售價格的提高及銷量增加使分攤的固定成本減少。啤酒業務分部的毛利率在二零二五年為49.0%，與二零二四年相比上升了16.2個百分點，本年度啤酒業務分部的毛利錄得增長，主要原因是確認了授權收入所致。

### 銷售及分銷費用和行政費用

在二零二五年，銷售及分銷費用從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6,300萬元下降了42.6%至人民幣3,600萬元，主要是由於公司調整業務拓展戰略，廣告及市場推廣費用減少。行政費用從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7,700萬元下降了3.5%至人民幣7,400萬元。

###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主要包括應收貿易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二零二五年的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人民幣500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800萬元)。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減少是因為帳齡較長的應收貿易款賬齡得到改善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其他收益，淨額

在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3,600萬元。主要來源包括政府補助人民幣1,600萬元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滙兌收益人民幣1,100萬元及已變現收益人民幣900萬元，而其他損失主要為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損失人民幣800萬元。在二零二四年，本集團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2,900萬元，主要來自政府補助人民幣1,600萬元和處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為人民幣1,700萬元，而其他虧損主要為滙兌損失人民幣900萬元。

## 財務費用淨額

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錄得財務費用淨額為人民幣300萬元，主要包括銀行借款，可換股債券及其他借款的利息支出人民幣4,000萬元，以及利息收入人民幣3,700萬元。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財務費用淨額為人民幣400萬元，主要包括銀行借款，可換股債券及其他借款的借款利息支出人民幣3,500萬元，以及利息收入人民幣3,100萬元。

## 應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虧損

在二零二五年，應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虧損為人民幣300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00萬元)，應佔虧損減少主要是由於合併的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減少。

## 所得稅費用

在二零二五年，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800萬元，二零二四年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150萬元。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是因為所得稅前利潤增加。

## 年度利潤／虧損

由於上述提及的因素，在二零二五年，年度利潤為人民幣8,600萬元，二零二四年的虧損為人民幣5.74億元。

## 其他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為人民幣7.68億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7.42億元。上升主要是由於為了深入拓展本集團水業務，加強對特殊渠道的管理，在二零二五年，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2,940萬元收購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的49%的股權。本次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持有該公司的49%股權，該公司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告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為人民幣1.43億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零。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9,240萬元收購在中國註冊成立的一間公司28%的股權，本集團將不參與該公司的日常運營決策且對該被投資方沒有重大影響。本次收購完成後，該公司成為本集團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另外，本集團在二零二五年於股票市場購買了若干上市股票，並將其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截至年末，該等投資的餘額為人民幣5,000萬元，而本集團追求穩健投資的回報。此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已計入損益，本集團將持續關注市場狀況並相應調整投資策略。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存貨為人民幣8,300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7,200萬元。上升主要是由於原材料存貨增加。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應收貿易款為人民幣2.05億元，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34億元有所上升，上升主要是由於支持戰略合作經銷商拓展業務，給予一定的授信額度和賬期，期後回款狀況良好。本集團通過會議和電話與主要債務人保持定期聯繫，並定期關注主要債務人的公開信息，以瞭解其運營狀況、持續的商業需求以及本集團如何改善服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預付款項(流動部分)為人民幣2.29億元，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88億元有所上升。上升主要是由於購買原材料的預付款項上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後為人民幣10.97億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11.64億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應收第三方款項人民幣10.13億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人民幣4,400萬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合同負債為人民幣3,200萬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1.23億元。其下降主要由於銷售水及啤酒產品的預收客戶款下降。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為人民幣1.08億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2.17億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主要包括應付酬金及福利人民幣2,300萬元、應繳增值稅及其他稅項人民幣2,000萬元、從第三方收到的款項及第三方借款人民幣

4,900萬元及其他應付款人民幣1,600萬元。在二零二四年，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包括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I於完成發行前由債券認購人預付之人民幣8,500萬元款項。該交易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完成後，相關餘額已全數結清。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包含了銀行借款為人民幣3.21億元和其他借款為零。與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比銀行借款減少了人民幣7,300萬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二五年歸還銀行借款本金淨額所致。其他借款減少了人民幣2.16億元，這是一筆於二零二四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結餘延展為短期借款安排的借款本金，在二零二五年已結清。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發行的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為人民幣2.15億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零。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完成發行本金總額165,000,000港元的8%可換股債券（「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I」）。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完成另外發行本金總額138,000,000港元的8%可換股債券（「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II」）。上述債券已於期內全數轉換為股份，轉換股份數目分別為499,999,998股及400,000,000股，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相應增加。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本公司再完成發行本金總額297,000,000港元的5%可換股債券（「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III」）。該等債券於初始確認時已分拆為債務部分及衍生工具部分，衍生工具部分按公允值計量並於損益中反映。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告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 僱員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總數為327人，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342人。在二零二五年，本集團有關僱員成本為人民幣7,300萬元，這包括僱員福利費用內。僱員福利費用包括本年度確認了人民幣1,700萬元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二零二四年：有關僱員成本為人民幣7,300萬元，沒有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是根據每位僱員的崗位、經驗、能力和表現而制定的，並進行年度審核。除支付基本薪金外，僱員也享有其他福利，包括社會保險供款、僱員公積金計劃和酌情獎勵。本集團亦考慮以其他額外福利、培訓及購股權（如適用）招攬／挽留忠誠僱員，以建設專業及團結的僱員及管理層隊伍，促進本集團取得更高成就。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採納了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任何方授予股份。

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職位需要及專長於生產廠房適時提供多元化的在職培訓。本集團亦鼓勵管理人員參加與彼等專業相關的持續專業發展培訓。除入職培訓外，本公司不時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有關聯交所證券上市規例（「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要求的最新發展情況，以確保彼等遵守並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認識。這些在職培訓包括參加內部培訓、研討會、閱讀講義、報紙、期刊、本集團新聞、行業新聞等。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採納了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四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董事、僱員及分銷商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最多合共407,918,800股本公司普通股，行使價為每股0.31港元。在所授出購股權當中，203,959,400份購股權授予本集團董事及僱員，除授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部份外，都設有以表現為本的歸屬條件，分別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表現期進行評估。購股權的歸屬與集團層面業務表現和個人關鍵績效指標掛鉤。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獲購股權則設有十二個月之歸屬期，毋須達成表現目標。此外，203,959,400份購股權授予策略性分銷商，該等分銷商在本集團全國銷售網絡覆蓋範圍擴展及品牌提升方面發揮關鍵作用。該等購股權須於自授出日起十二個月內達成指定銷售收入目標方可歸屬。更多授出購股權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發佈的通函。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授出購股權確認股份支付開支為2,200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000萬元），主要由於授出購股權之公允價值攤銷。管理層認為，購股權計劃為本集團挽留人才與業務夥伴的重要工具，有助於使持份者與本集團保持長期利益一致性，尤其在當前市場競爭激烈的背景下更為關鍵。

## 負債比率

負債比率是按借款（包括銀行借款、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和第三方借款）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資本總額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權益」加借款（包括銀行借款、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和第三方借款）計算。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分別為16.03%及21.59%。

## 兼併與收購

在二零二五年，為了深入拓展本集團水業務，加強對專業渠道的管理，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2,940萬元收購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的49%的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水產品的分銷。本次收購完成後，這公司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告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另外，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9,240萬元收購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的28%股權，本集團不會參與該公司的日常營運決策，且對該被投資方沒有重大影響，該公司已獲西藏自治區的山南市一處水源的取水許可審批。本次收購完成後，該公司成為本集團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告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 重大投資

在二零二五年，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為人民幣1,100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00萬元)。關於本集團未來的發展和展望，請參閱本「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標題為「展望」的章節。

## 資本性承諾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承諾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相關工程約為人民幣1,200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0萬元)。這些承諾事項相關的資金來源預計將自本集團自有資金中撥付。

## 抵(質)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i)本集團的一筆結餘為人民幣1.5億元的銀行借款以西藏五一零零啤酒飲品有限公司(前稱西藏天地綠色飲品發展有限公司)35%的股本權益和高原天然水7%的股本權益作質押，以及本集團的當雄縣境內的礦泉水採礦權作抵押；(ii)本集團的一筆結餘為人民幣3,900萬元的銀行借款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000萬元的工廠廠房和土地使用權作抵押，以及高原天然水19%股本權益作質押；(iii)本集團的一筆結餘為人民幣3,200萬元的銀行借款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300萬元的三條工廠生產綫作抵押；及(iv)本集團的一筆結餘為人民幣1.0億元的銀行借款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5,200萬元的土地使用權及房屋所有權作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2億元的銀行一年期信用證以銀行存款人民幣1,000萬元作擔保。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一間聯營公司提供財務擔保淨額人民幣2.66億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0億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擔保是為聯營公司取得的銀行借款淨額人民幣2.66億元而提供，其中人民幣4,800萬元借款以西藏冰川礦泉水有限公司持有的高原天然水10%股權作質押。

## 外匯風險

本集團採用審慎方針管理現金及控制風險。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大部分的商業交易皆以人民幣為計算單位。惟本集團的現金匯兌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故本集團面對外匯風險。為減輕匯率波動的影響，本集團持續評估及監控其外匯風險。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沒有必要訂立任何對沖交易以減輕外匯風險，因為將承受外匯風險的資產及負債相抵後風險不大。

## 產能

於二零二五年，年度水產能及年度啤酒產能分別約為300,000噸和2,000,000百升，與二零二四年一致。本集團將定期評估產能並考慮增加產能以滿足未來發展的需要。

## 配售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III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及款項淨額用途之變更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的公告所披露，配售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III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及淨額(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開支後)分別為2.97億港元及約2.95億港元，且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的50%(1.475億港元)擬用於為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I及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II進行再融資及50%(1.475億港元)擬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由於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I及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II已經於二零二五年全數轉換為股份，故不再需要為該等債券進行再融資或贖回。另外，因應水廠實況生產計劃，以及為滿足銷售及存貨管理需要，水廠小型優化工程及廠房大維修未能按原定計劃推行，在將來可配合情況時再作考慮。董事會經審慎考慮後，決定將原本擬用作上述用途之所得款項淨額的未運用部分用途更改為用於歸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變更前後的具體分配詳情：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運用 所得款項淨額 (更改用途後) (註1)
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百萬港元	已運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I及二零二五年 可換股債券II進行再融資(註2)	147.5	—	—
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 增加本集團存貨水平	65.0	65.0	—
• 水廠小型優化工程(包括優化電力及電腦設備)	20.0	—	—
• 於冬季進行的廠房大維修	15.0	1.3	—
• 結算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I及二零二五年 可換股債券II的利息	17.5	—	17.5
• 用於滿足任何進一步營運資金需求的本集團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0.0	30.0	—
• 歸還銀行及其他借款(註2)	—	48.0	133.2
	<u>295.0</u>	<u>144.3</u>	<u>150.7</u>

註1：餘下所得款項淨額預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根據已更改的用途全數動用。

註2：如上文所述，由於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I及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II已全數轉換為股份，故不再需要為該等債券進行再融資。本公司根據原先減少／維持本集團適當借貸水平的計劃，已把部分原用於為該等債券再融資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歸還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並已把未動用的部分重新分配至此用途。

## 末期股息

本公司並無宣告派發二零二五年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展望

我們的使命，向全世界提供最好的水。

水，是生命的起點，也是健康的答案。

二十年來，5100藏冰川礦泉水，從念青唐古拉山的冰川出發，懷著對自然的敬畏，將「自然、純粹、高質量」作為信條，把這座「世界屋脊」的饋贈，帶給每一位珍視健康的人。

這水，源自萬年冰川融化。它天生純淨，是小分子團低氘水，富含天然礦物質，活性強、易吸收。即使在零下9.8°C的極寒中也不結冰，被稱為「不凍之水」。正如我們二十年的堅持，始終如一，從未改變。

在這個快節奏的時代，我們願以這一抹冰川的純粹，不僅為您補充水分、守護健康，更希望能撫平焦慮，帶來內心的寧靜與力量。

我們送出的，不只是一瓶水，更是來自雪域的珍貴禮物：我們將繼續堅守的，不只是一份質量的承諾，更是對「世界好水」的責任。5100源自中國，也正穩步走向世界，我們帶著這份底氣，前行之路，堅定而從容，前路雖遠，行則將至。5100西藏冰川礦泉水，將繼續以冰川的純粹，致敬這個時代，也致敬每一個懂得珍惜、熱愛生活的您！

我們將繼續：

- 深耕西藏，佈局全國市場
- 產品創新與成本控制
- 優化渠道佈局
- 承擔企業社會責任

## 外聘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已獲再次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自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結束起生效，任期直至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為止。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由國衛審核，該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應屆二零二六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惟合資格並願意重選為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

## 外聘核數師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國衛已就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公告中所列財務數字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國衛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國際審計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國衛並無對初步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 公司管治常規

在二零二五年，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6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靈女士因處理她的其他商業事務，來不及出席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

陳滌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7月15日起生效)後，本公司共有10名董事，當中3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低於上市規則第3.10A條所規定的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鄭珏女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10月15日起生效)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董事會總人數不少於三分之一，因此本公司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已遵守標準守則。特定僱員若可能擁有關於本集團的內幕消息，已被要求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本公司並無發現有任何不遵守規定的情況。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的真確性、監察審計過程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責任。審核委員會已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進行審閱。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一間附屬公司均未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股份。

## 致謝

董事會對管理層及全體員工辛勤工作致以衷心謝意，並感謝股東、業務夥伴及忠實客戶對本集團的支持。

承董事會命  
**5100 藏冰川有限公司**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陳滌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偉傑先生、鄭鈞丞先生及岳志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姜曉虹女士、謝鯤先生、魏哲明先生及陳滌先生(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春龍博士、盧偉雄先生、林霆女士及鄭珏女士。